

肇庆绿宝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25日、2023年6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，根据该预案，本次发行的股票总数为不超过486.6万股（含486.6万股），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362.48万元（含1362.48万元）。

2023年7月6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同意肇庆绿宝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【2023】1306号），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。

截至2024年3月11日，本次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2,626,000股，募集资金7,352,800元全部到位。2024年3月25日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编号为信会师报字【2024】第ZM10107号的《验资报告》，对上述事项进行了验证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按照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，并严格按照股转系统相关规定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1）对募集资金进行存储、监督和管理。

(二) 募集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〈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〉的议案》，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，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建设银行肇庆分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。

三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于2024年3月完成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7,352,800元，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，该募集资金7,352,8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,354,995.86元，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元（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2196.28元）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 目	金 额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7,352,800.00
二、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0.00
三、期初募集资金余额	7,352,800.00
四、本年度利息收入	2196.28
五、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7,354,995.86
具体用途：支付材料款	4,620,120.49
支付水电费	737,222.87
支付人工款	1,997,297.90
银行手续费	354.60
六、销户转出	0.42
七、剩余募集资金	0

四、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

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及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中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

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规定，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。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，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建设银行肇庆分行签署的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随之终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
- （二）撤销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

肇庆绿宝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18日